

(受控状态章)

保密等级 秘密



日触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
NISSHOKU CHEMICAL INDUSTRY (ZHANGJIAGANG) CO., LTD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制订日期	08年08月15日	版本号
修订日期	2019年12月02日	13
生效日期	2019年12月15日	

批准	审核	制订/修订
北山	劉建	李洋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年12月02日
13		批准	总经理

目 录

- 一、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二、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三、危险化学品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四、灾害天气专项应急预案
- 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 六、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七、压力容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八、叉车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九、停水、停电专项应急预案
- 十、触电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 十一、高温中暑应急预案
- 十二、电气火灾应急预案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 经 理

一、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火灾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火灾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的发生，及时控制和消除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减少环境影响和财产损失，特编制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车间、储罐区等的初起火灾事故。

3. 危险性分析

公司主要原料有粗丙烯酸、氢氧化钠溶液等，中间产品为精制丙烯酸。其理化特性及危险特性分别见综合应急预案附件，在生产过程中，一旦发生故障或操作不当，将可能产生火灾。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设立事故应急救援机构，明确相应的人员及各自的职责，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理，具体见综合应急预案第 3 部分“事故应急救援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5. 预防与预警

- 5.1 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等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 5.2 按设计规范要求配备消防应急设施，加强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测试和演练，确保设备设施的完好。
- 5.3 做好培训工作，确保公司所有人员均能使用和操作现场应急消防器材。

6. 处置程序

火灾发生时，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规定的程序报警。

7. 处置措施

发生火灾事故，立即启动本预案，各应急组织机构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5 部分“应急响应”的分工和安排迅速落实到位。

- 7.1 火灾初起时，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发现火灾发生后，立即向公司消防控制中心（设在公司 DCS 控制室，电话：8303）报告火灾情况，或者按下附近的火灾报警按钮（红色的盒子）。在确认自身安全并且火势较小的情况下，使用就近的灭火器进行灭火。如火势扩大，公司志愿消防队应急处理组接到指令后迅速到现场关闭事故设施相应的阀门，并确认公司雨水出水阀门处于关闭状态，从就近消防箱内取水带、水枪连接消火栓对事故设施进行灭火。如丙烯酸储罐起火，立即启动泡沫系统。灭火同时需对事故邻近设施进行冷却保护（下风方向设施重点保护）。
- 7.2 现场如有装卸作业，立即停止。
- 7.3 如可行，关闭邻近储罐、管线阀门。
- 7.4 应急处理组迅速转移可移动易燃物资，并根据地形地势，采用沙土等筑堤围堵，防止火势扩散。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年12月02日
13		批准	总经理

7.5 当专业消防队员到来时配合扑救火灾。

8. 注意事项

8.1 在灭火过程中要时刻注意火焰颜色的变化及异常的声音，防止爆炸引起人员伤亡。

8.2 在扑救火灾的时候，应防止火势扩散，必要时应及时加固防火堤。

8.3 所有抢险作业的人员应注意个人防护，灭火时人员应尽量站在上风处。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二、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环境污染事故应急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及时控制和消除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减少环境影响和财产损失，特编制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储罐、精制区/聚反应区的泄漏事故。在泄漏事故处置过程中发生火灾次生灾害事故的，优先按照《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进行扑救。

3. 危险性分析

公司主要储存的化学品在装卸、储存过程中，一旦装卸和储存设施设备发生故障或操作不当，将可能发生泄漏事故。泄漏事故根据事故性质分为一般泄漏事故和严重泄漏事故：

- 3.1 一般泄漏事故：化学品轻微泄漏，并能借助现有工具得到有效控制的事故；
- 3.2 严重泄漏事故：化学品大量泄漏，造成较大环境影响的事故。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设立事故应急救援机构，明确相应的人员及各自的职责，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理，具体见综合应急预案第 3 部分“事故应急救援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5. 预防与预警

- 5.1 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等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 5.2 按设计规范要求配备消防应急设施，加强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测试和演练，确保设备完好。
- 5.3 做好培训工作，确保公司所有人员均能使用和操作现场应急消防器材。

6. 处置程序

6.1 一般泄露事故：

发现人发现险情后应立即用最有效的方式报告主管。主管接到报告后立即组织人员到现场应急处理，同时向制造科长和环境安全科长报告。

6.2 严重泄露事故

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规定的程序报警。

7. 处置措施

7.1 一般泄漏事故

主管接到员工报告后应立即组织员工到现场应急处理，并担任临时现场指挥，按照应急预案组织抢险处置。制造科长和环境安全科长到场后，由制造科长和环境安全科长担任现场指挥。

7.1.1 应急处理组迅速切断泄漏源；

改版 No.	<h1>专项应急救援预案</h1>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7.1.2 应急处理组用抹布围堵泄漏处，用沙土等进行吸附收集。

7.2 严重泄漏事故

各应急组织机构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5 部分“应急响应”的分工和安排迅速落实到位。

7.3 储罐区泄漏

- ① 员工发现储罐区内发生泄漏时，应立即报告当班主管泄漏物质、泄漏位置、大致泄漏量等情况；
- ② 当班主管接到泄漏报告后，立即组织员工穿戴好防有机蒸汽半面罩、护目镜、防护面屏、防化学雨鞋（必要时穿雨衣或防化服）、防化学手套等防护用品，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并报告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
- ③ 到现场后，迅速撤离无关人员，关闭相关阀门，堵住所有泄漏源，并将所泄漏的物料收集后，置于合适的容器密闭存放，作为固体废弃物处理；
- ④ 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接到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到泄漏现场指导员工进行处理，并且会同维修部门进行调查，采取措施，防止类似事故再发生；
- ⑤ 如发生大量泄漏，首先通知相关人员关闭公司雨水出口阀，并将雨水切换进事故应急池，由志愿消防队员对现场进行封闭警戒并作应急处理，“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根据现场情况判断可能影响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时，应立即要求公司员工进行紧急疏散，并停止现场处理。DCS 控制室通过应急广播、声光报警系统通知公司内所有员工紧急疏散并报警请求社会救援力量进行救援（紧急疏散按照综合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进行）。
- ⑥ 环境安全科长及时向上级环境主管部门以及周边企业通报事故。
- ⑦ 事故处理结束后，现场泄漏在储罐围堰内的物料、污水及时通过雨水收集系统收集至事故池，分析后确认是泵入废水收集池（V-1000C）内后再转入废水罐（V-1060）；或者用泵送至污水处理站处理；或者委外处理。待雨水系统水检测合格后再开启雨水出口阀门，雨水切换至雨水出口。
- ⑧ 事故发生在节假日或中、夜班时，当班主管作为现场最高管理者负责现场应急处理。并用电话向制造科长报告，由制造科长通报“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成员。

7.4 液态辅助原料发生泄漏

- ① 员工发现液态辅助原料发生泄漏时，应立即报告当班主管泄漏物质、泄漏位置、大致泄漏量等情况；
- ② 当班主管接到泄漏报告后，立即组织员工穿戴好护目镜、防有机蒸汽半面罩、防护面屏、防化学雨鞋（必要时穿雨衣或防化服）、防化学手套等防护用品，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并报告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
- ③ 到现场后，迅速撤离无关人员、关闭相应阀门、堵住所有泄漏源，并将所泄漏的物料收集后，置于合适的容器密闭存放，作为固体废弃物处理；
- ④ 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接到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到泄漏现场指导员工进行处理，并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且会同维修部门进行调查，采取措施，防止类似事故再发生；

- ⑤ 环境安全科长/主管及时向上级环境主管部门以及周边企业通报事故。
- ⑥ 事故发生在节假日或中、夜班时，当班主管作为现场最高管理者负责现场应急处理。并用电话向制造科长报告，由制造科长通报“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成员。

7.5 固态辅助原料发生泄漏

- ① 员工发现固态辅助原料发生泄漏时，应立即报告当班主管泄漏物质、泄漏位置、大致泄漏量等情况；
- ② 当班主管接到泄漏报告后，立即组织员工穿戴好护目镜、防尘半面罩、防化学手套等防护用品，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并报告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
- ③ 到现场后，迅速撤离无关人员，清扫或用吸尘器清理所泄漏的物料，放入专用的废弃物纸袋，封口后置于固体废弃物堆场作为废弃物待处置；
- ④ 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接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到泄漏现场指导员工进行处理。

7.6 罐区卸料区域发生化学品泄漏时的应急反应与行动：

- ① 卸料区域发生泄漏，员工应立即报告制造物流科长/主管及 DCS 控制室泄漏物质、泄漏位置、大致泄漏量等情况；
- ② 制造物流科长/主管接到泄漏报告后，立即组织员工穿戴好防有机蒸汽半面罩、护目镜、防护面屏、防化学雨鞋（必要时穿雨衣或防化服、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防化学手套等防护用品，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并报告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到现场后，迅速撤离无关人员，关闭相应阀门，如发生少量泄漏，制造物流科长/主管组织人员用棉布（棉布存放于制造物流工具室和附带仓库）堵住所有泄漏源，并将所泄漏的物料收集后，置于合适的容器密闭存放，作为固体废弃物处理；
- ③ 制造科长、环境安全科长接到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到泄漏现场指导员工进行处理，并且会同维修部门进行调查，采取措施，防止类似事故再发生；
- ④ 如发生大量泄漏，首先通知相关人员关闭公司雨水出口阀，并将雨水切换进事故应急池，由志愿消防队员对现场进行封闭警戒并作应急处理，“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根据现场情况判断可能影响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时，应立即要求公司员工进行紧急疏散，并停止现场处理。DCS 控制室通过应急广播、声光报警系统通知公司内所有员工紧急疏散并报警请求社会救援力量进行救援（紧急疏散按照综合预案第 7 部分“紧急疏散”进行）。
- ⑤ 环境安全科长/主管及时向上级环境主管部门以及周边企业通报事故。
- ⑥ 事故处理结束后，现场泄漏在围堰内的物料、污水及时通过雨水收集系统收集至事故池，分析后确认是泵入废水收集池（V-1000C）内后再转入废水罐（V-1060）；或者用泵送至污水处理站处理；或者委外处理。待雨水系统水检测合格后再开启雨水出口阀门，雨水切换至雨水出口。

7.7 精制区/聚合反应区发生泄漏的应急反应与行动：

改版 No.	<h1>专项应急救援预案</h1>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 经 理
<p>① 精制区/聚合反应区发生泄漏，立即按操作规程中有关紧急停车的操作程序紧急停车；</p> <p>② 泄漏的化学品及冲洗水收集进相应废水收集池（V-1000A、B、D）后转入废水罐（V-1060）。</p> <p>7.8 发生液氮泄漏的应急反应与行动：</p> <p>7.8.1 一旦发现少量液氮泄漏，现场人员必须首先遮住可能接触液氮、冷管、冷设备或冷气部位的皮肤，戴上护目镜，然后采取措施制止泄漏，并迅速报告部门主管。无适当的个人防护用品的情况下，不得盲目制止泄漏。</p> <p>7.8.2 部门主管负责泄漏现场的临时指挥，在控制泄漏的同时报告上级领导以及 HSE 及时组织人员疏散。如果发生液体喷射，制止泄漏人员必须穿戴正压式呼吸器，穿厚工作服以保护手臂。</p> <p>7.8.3 HSE 接到报告后，应立即赶赴现场，如果泄漏量比较大（如发生液体喷射），要立即通知志愿消防队赶赴现场处置，到达现场后由 HSE 负责人负责泄漏现场的指挥。志愿消防队应急处理组应采取有效的措施控制泄漏，排除险情等，制止泄漏人员必须穿戴正压式呼吸器，穿厚工作服以保护手臂；警戒组负责疏导人员从安全通道撤退，并划定警戒区域；抢救组对呼吸困难受害者，对受伤人员运送救治，把缺氧的人转移到有新鲜空气的地方；灭火组负责提供抢险救援物资，维护现场秩序，并在气体泄漏的现场作好氧浓度监测，如发现氧浓度低应及时通知解救组疏散人员，实行紧急撤离。</p> <p>7.8.4 如泄漏难以控制，现场总指挥应立即指挥所有人员全部撤离至上风处的安全区域，并禁止一切人员进入现场，同时报“119”请求支援并通知周围居民和其他单位紧急撤离。</p> <p>7.8.5 检测人员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测氧浓度，只有当液氮全部泄漏完，且通过检测空气中氧气的浓度$\geq 19.5\%$，才能进行现场恢复。</p> <p>8. 注意事项</p> <p>8.1 抢险作业严禁使用非防爆设备；</p> <p>8.2 抢险作业人员应佩戴防有机半面罩，必要时穿防化服、佩戴自给式空气呼吸器。</p> <p>8.3 收集泄漏物的抹布、废液和被污染的衣物等，收集后集中送往具有危险废弃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p>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准	总经理

三、危险化学品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总则

- 1.1 本预案中化学品伤害事故是指作业人员受到化学品意外伤害，造成皮肤、眼睛污染、灼伤、中毒昏迷等事故。
- 1.2 本公司全体员工对于因化学品伤害需要紧急救援的员工，均有义务提供救助。

2. 事故报告

- 2.1 当伤害事故发生时，发现人应立即向主管报告，主管向上级领导报告。
- 2.2 对于皮肤、眼睛严重污染、灼伤、中毒昏迷等情况，发现人应立即对受伤人员进行救助并拨打医院急救电话。拨打电话时应清楚地说明本人的姓名及事故所在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络电话，说明事故情况，导致伤害的化学品名称、受到伤害的人数和伤害的程度。

3. 事故应急指挥

- 3.1 当班主管临时负责现场指挥，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救护措施，对伤员进行紧急救护，减少伤害。
- 3.2 制造科长和环境安全科长到达现场后负责现场指挥。

4. 人员急救

- 4.1 当作业人员意外受到化学品伤害，现场被有害气体或蒸汽污染，伤员不能自行脱离（如行动不便、昏迷等），应首先将伤员救离事故现场至新鲜空气处。
- 4.2 对于皮肤、眼睛严重污染，或灼伤、中毒昏迷等情况，对伤员进行简单救治后，应立即送医。
- 4.3 皮肤污染：
皮肤受污染时，救助者应协助伤员脱去被污染的衣服，继之按化学品 MSDS 用大量的水彻底冲洗身体被污染部位。头脸部皮肤污染灼伤时，要注意眼、耳、鼻、口腔的清洗。
- 4.4 眼睛污染
眼睛溅入化学品时，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然后提起眼睑，用喷淋洗眼装置流动清水冲洗 15 分钟以上。
- 4.5 中毒昏迷
对中毒昏迷或神志不清的伤员，应置伤员于侧卧位，保持呼吸道畅通，清除鼻腔、口腔内分泌物，除去义齿等，如伤员呼吸困难，应立刻转移到新鲜空气的地方，呼吸停止时，进行人工呼吸抢救。

5. 注意事项：

- 5.1 急救时，无论伤员或救援人员都需要进行适当防护，特别是将伤员从严重污染场所救出时，救援人员必须进行防护，避免成为新的受害者。
- 5.2 救援人员应集体行动，至少 2 人以上，以便相互照应。
- 5.3 救援器材必须是防爆的，防止发生火灾。
- 5.4 受污染的衣服、器材等应妥善处理，防止发生继发性伤害。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四、灾害天气专项应急预案

1. 目的

为应对各种灾害天气而引发的人员伤害、财产损失或环境污染事故。

2. 适用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指导防地震、防台风、防洪水、防雷暴雨、防暴、大雪及低温引起冰冻路滑工作。

3. 防地震措施

- ① 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发现（感觉）有地震发生时，应立即向上级（日触公司联系人）报告，并对自己的工作做应急处理；
- ② 公司总经理（指定代理人）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紧急疏散；
- ③ 一旦公司决定紧急疏散，请按照综合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进行。

4. 防台风措施

- ① 根据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信息，公司各相关部门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 ② 台风来临后，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应及时将情况向上级（日触公司联系人）报告，并对自己的工作做应急处理；
- ③ 公司总经理（指定代理人）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紧急疏散；
- ④ 一旦公司决定紧急疏散，请按照综合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进行。

5. 防洪水措施

- ① 根据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信息，公司各相关部门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 ② 洪水来临后，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应及时将情况向上级（日触公司联系人）报告，并对自己的工作做应急处理；
- ③ 公司总经理（指定代理人）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紧急疏散；
- ④ 一旦公司决定紧急疏散，请按照综合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进行。

6. 防雷暴雨措施

- ① 根据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信息，公司各相关部门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 ② 雷暴雨来临时，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应及时将情况向上级（日触公司联系人）报告，并对自己的工作做应急处理；
- ③ 公司总经理（指定代理人）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紧急疏散；
- ④ 一旦公司决定紧急疏散，请按照综合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进行。

7. 防暴、大雪及低温引起冰冻路滑措施

- ① 根据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的气象信息，公司各相关部门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 ② 暴、大雪来临时，任何在公司内的人员（包括承包商）应及时将情况向上级（日触公司联系人）报告，并对自己的工作做应急处理；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年12月02日
13		批准	总经理

- ③ 低温引起冰冻路滑导致车辆运行危险时，车辆管理部门及时联系相关部门或承包商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并报告上级领导；
- ④ 公司总经理决定是否采取相应紧急措施，如停产或安排集体住宿等。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提高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 依据

《传染病防治法》、《食品安全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

3. 定义和适用范围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员工身体健康严重受损的重大传染疾病（包括甲、乙、丙类传染病及非典型肺炎、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以及其它严重危害员工身体健康的事件。

4. 职责

4.1 指挥部（由总经理组织）

- （1）指挥协调应急处置；
- （2）组织开展救治工作，必要时向协作医院请求支援；
- （3）提供人员、物资、交通工具等资源保障；
- （4）根据需要决定对人员进行疏散或者隔离，并报请地方卫生行政部门及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采取紧急措施；
- （5）根据需要决定对食物和水源采取控制措施；
- （6）向上级有关部门及时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与处置情况等。

4.2 工作小组的职责

- （1）通讯协调组（由人事行政部和环境安全科共同组织）
 - a. 负责通讯协调工作；
 - b. 收集疫情、中毒信息及防治工作情况；
 - c. 开展防病防毒知识和卫生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舆论引导。
- （2）防治控制组（由人事行政部和环境安全科共同组织）
 - a. 指导和检查重点区域的隔离、消毒措施；
 - b. 组织员工体检和治疗。
- （3）安全保卫组（由人事行政部和环境安全科共同组织）
 - a. 负责员工出入公司辖区的管理；
 - b. 组织留验观察区、隔离区的安全保卫工作。
- （4）后勤保障组（由人事行政部和环境安全科共同组织）
 - a. 负责物资供应，落实交通工具，保障生活必需；

改版 No.	<h1>专项应急救援预案</h1>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 经 理
<p>b. 评估防治工作所需的医疗救护设施、药品、器械、防护用品等，组织供应。</p> <p>5. 监测、预警、报告与信息发布</p> <p>5.1 依据有关监测信息，开展风险分析。</p> <p>5.2 根据监测分析结果，及时发出预警。</p> <p>5.3 及时报告公共卫生事件，不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p> <p>a. 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相关部门或相关人员应在第一时间按管理级次进行报告，重大事件应直接报总经理，总经理视情决定向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等部门报告。</p> <p>b. 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事件性质、涉及人数，造成事件发生的可能原因，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等。</p> <p>c. 重大事件需及时向地方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p> <p>5.4 信息发布</p> <p>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相关信息经总经理批准发布。未经批准，不得随意传播、发布，以免引起恐慌。</p> <p>6. 应急响应措施</p> <p>6.1 对传染病的处置</p> <p>6.1.1 及时通报公司采取的预防措施，保持信息透明度，避免因猜疑而引起恐慌；同时向员工分发预防知识材料，举办有关小型知识讲座。</p> <p>6.1.2 加强门卫管理，人事行政部设立登记点对外来人员进行登记，对外来车辆指定行驶路线。</p> <p>6.1.3 尽量减少外出活动，不参加大型集会活动，不外出旅游。如有特殊情况需外出的，实行请假制度。</p> <p>6.1.4 完善洗手设备，提供流动水和肥皂，对办公室、会议室等公共场所进行消毒。</p> <p>6.1.5 一经诊断为甲类传染病、非典型肺炎、肺炭疽或疑似患者，立即送医救治，并对确诊患者活动的相关区域及环境进行消毒。</p> <p>6.2 对食物中毒的处置</p> <p>6.2.1 发现有人发生食物中毒，现场主管应在第一时间里将中毒人员送就近医院抢救，并向上级及 HSE 部门通报，由 HSE 联系人事行政部，并及时报告公司上层领导，同时向市卫生监督所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报告内容有：发生中毒的单位、地址、时间、中毒人数、主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的中毒食物等，以利于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组织抢救，调查分析中毒原因和预防方法。</p> <p>6.2.2 发生食物中毒后，人事行政部要保护好现场和可疑食物，病人吃剩下的食物不要急于倒掉，食品用具、容器、餐具不要急于冲洗，病人的排泄物（呕吐物、粪便等）要保留，以便卫生部门采样检测，为确定食物中毒提供可靠的依据。</p> <p>6.2.3 HSE 部门和人事行政部组织本次中毒有关人员如食堂工作人员、分餐人员及病人应如实反映</p>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本次中毒情况，将病人所吃的食物、进餐总人数、同时进餐而未发病者所吃的食物，以及病人中毒的主要特点，食物的来源、质量、存放条件、加工烹调方法和加热的温度、时间等情况如实向有关部门反映。

6.2.4 在查明情况之前，对可疑食物应立即停止食用，在卫生部门已查明情况，确定了食物中毒后，即可对于引起中毒的食物及时进行处理。

- 对中毒食物可以采取煮沸 15 分钟后掩埋或焚烧；
- 液体食品可以用漂白粉混合消毒；
- 食品用具、容器、餐具可用 1-2% 碱水或漂白粉溶液消毒；
- 病人的排泄物可以用 20% 石灰乳或 5% 的来苏溶液进行消毒。

6.3 对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的处置

公司应联系协作医院尽快查明原因，如系中毒，启动中毒应急措施；如系传染病，启动传染病应急措施。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 经 理

六、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特种设备事故的发生，及时控制和消除特种设备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减少环境影响和财产损失。

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特种设备事故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公司的特种设备包括压力容器、电动葫芦（起重机械）、叉车等。

4. 预防措施

- 4.1 于特种设备投用前完成特种设备的申报领证工作；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的定期检验。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禁止投入使用。
- 4.2 确保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并及时做好特种设备操作证书的定期核验、换证工作。
- 4.3 完善特种设备管理，制定适宜的特种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和定期检查保养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特种设备的安全适用状态。
- 4.4 建立完备的特种设备台帐，制定特种设备的检验计划。
- 4.5 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消除设备隐患后，方可重新投入使用。

5. 应急响应和处置

- 5.1 特种设备事故的报警，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规定的程序执行。
- 5.2 如因特种设备事故引发火灾、化学品泄漏、人身伤害、化学品伤害的，按相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处置。
- 5.3 发现人和先期处置人员应尽可能地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对受伤人员实施急救。
- 5.4 应急救援指挥部到达现场后，应迅速分析现场情况，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 5.4.1 对事故危害情况的初始评估，包括事故范围及事故危害扩展的趋势以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等。
 - 5.4.2 封锁事故现场。加强现场警戒保卫，严禁一切无关的人员、车辆和物品进入事故危险区域，开辟应急救援人员、车辆及物资进出的安全通道，维持事故现场的秩序。
 - 5.4.3 根据发生事故的特种设备的结构、工艺特点以及所发生事故的类别，确认危险物质的类型和特性，制定抢险救援的技术方案，组织实施应急处置，防止事故的扩大，消除和减小事故危害和环境影响，并防止可能发生的次生灾害。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p>5.4.4 受伤人员抢救：现场应急处置应首先及时抢救伤员，对受伤人员采取急救措施，同时联系专业医疗机构，确保伤员得到及时救治。</p> <p>6. 信息发布</p> <p>特种设备事故的发生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向相关部门、机构报告及发布信息。</p>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准	总经理

七、压力容器事故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压力容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压力容器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压力容器事故的发生，及时控制和消除压力容器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减少环境影响和财产损失。

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压力容器事故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4. 预防措施

- 4.1 于压力容器投用前完成压力容器的申报领证工作；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压力容器及其安全附件的定期检验。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压力容器，禁止投入使用。
- 4.2 确保压力容器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并及时做好压力容器操作证书的定期核验、换证工作。
- 4.3 完善压力容器管理，制定适宜的压力容器安全操作规程和定期检查保养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压力容器的安全适用状态。
- 4.4 建立完备的压力容器台帐，制定压力容器的检验计划。
- 4.5 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消除设备隐患后，方可重新投入使用。

5. 处置程序和处置措施

- 5.1 压力容器事故的报警，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规定的程序执行。
- 5.2 如因压力容器事故引发火灾、化学品泄漏、人身伤害、化学品伤害的，按相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处置。
- 5.3 发现人和先期处置人员应尽可能地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对受伤人员实施急救。
- 5.4 应急救援指挥部到达现场后，应迅速分析现场情况，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 5.4.1 对事故危害情况的初始评估，包括事故范围及事故危害扩展的趋势以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等。
 - 5.4.2 封锁事故现场。加强现场警戒保卫，严禁一切无关的人员、车辆和物品进入事故危险区域，开辟应急救援人员、车辆及物资进出的安全通道，维持事故现场的秩序。
 - 5.4.3 压力容器会在下列条件下，有可能发生爆炸：压力容器因严重超压而发生爆炸，其爆炸能量远大于按工作压力估算的爆炸能量，破坏和伤害情况也严重得多；压力容器的二次爆炸及燃烧，公司压力容器介质多为液氮、液氧、蒸汽和空气，容器破裂爆炸冲击周边储罐可形成大量可燃或助燃蒸汽，形成可爆性混合气体，遇明火形成二次爆炸。根据发生事故的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准	总经理
<p>压力容器的结构、工艺特点以及所发生事故的类别，确认危险物质的类型和特性，制定抢险救援的技术方案，组织实施应急处置，防止事故的扩大，消除和减小事故危害和环境影响，并防止可能发生的次生灾害。</p> <p>5.4.4 受伤人员抢救：现场应急处置应首先及时抢救伤员，对受伤人员采取急救措施，同时联系专业医疗机构，确保伤员得到及时救治。</p> <p>6. 信息发布</p> <p>压力容器事故的发生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向相关部门、机构报告及发布信息。</p>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八、叉车事故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叉车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叉车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叉车事故的发生，及时控制和消除叉车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减少环境影响和财产损失。

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叉车事故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4. 预防措施

- 4.1 于叉车投用前完成叉车的申报领证工作；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叉车及其安全附件的定期检验。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叉车，禁止投入使用。
- 4.2 确保叉车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并及时做好叉车操作证书的定期核验、换证工作。
- 4.3 完善叉车管理，制定适宜的叉车安全操作规程和定期检查保养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叉车的安全适用状态。
- 4.4 建立完备的叉车台帐，制定叉车的检验计划。
- 4.5 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消除设备隐患后，方可重新投入使用。

5. 处置程序和处置措施

- 5.1 叉车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侧翻、失控行驶、起重链和货叉架变形伤人等现象。叉车事故属于特种设备常见的事故。一旦发生叉车事故，严重威胁现场工作人员的安全。叉车事故的报警，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第 4 部分“预防与预警”规定的程序执行。
- 5.2 如因叉车事故引发人身伤害，按相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处置。
- 5.3 发现人和先期处置人员应尽可能地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对受伤人员实施急救。
- 5.4 应急救援指挥部到达现场后，应迅速分析现场情况，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 5.4.1 对事故危害情况的初始评估，包括事故范围及事故危害扩展的趋势以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等。
 - 5.4.2 封锁事故现场。加强现场警戒保卫，严禁一切无关的人员、车辆和物品进入事故危险区域，开辟应急救援人员、车辆及物资进出的安全通道，维持事故现场的秩序。
 - 5.4.3 根据发生事故的类别，制定抢险救援的技术方案，组织实施应急处置，防止事故的扩大，消除和减小事故危害，并防止可能发生的次生灾害。
 - 5.4.4 受伤人员抢救：现场应急处置应首先及时抢救伤员，对受伤人员采取急救措施，同时联系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年12月02日
13		批准	总经理

专业医疗机构，确保伤员得到及时救治。

6. 信息发布

叉车事故的发生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向相关部门、机构报告及发布信息。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九、停水、停电专项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对指导和规范突发停水、停电事件进行应急处理，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特编制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内发生突发性停水、停电事件的应急处理。

3. 危险性分析

在生产过程中，如突发停水、停电事件，将可能会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4. 职责

公司制造部长负责停水、停电应急处置的组织实施。

5. 预防与预警

- 5.1 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等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 5.2 按设计规范要求配备消防应急设施，加强维护保养，定期进行测试和演练，确保设备施的完好。
- 5.3 做好培训工作，确保公司所有人员均能使用和操作现场应急消防器材。

6. 应急处置

- 6.1 原料、产品等的卸、装料作业，立即停止现场的卸料作业。
- 6.2 精制部分：参照“T-1101 运行操作规程”和“T-1102 运行操作规程”中关于紧急停车的作业步骤进行作业。
- 6.3 CA 部分：立即停止蒸汽的供应。
- 6.4 ALC 部分：参照“ALC 运行操作规程”中关于紧急停车的作业步骤进行作业。
- 6.5 其它：停止一切存在危险性的作业。
- 6.6 做好来电、来水前的准备工作。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十、触电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指导和规范触电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高触电事故时应急救援能力，把事故的人员伤亡减少到最小程度，特编制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各部门所有人员。

3. 危险性分析

在公司内因无证操作、操作不当或设备漏电等原因，可能会导致触电事故。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设立事故应急救援机构，明确相应的人员及各自的职责，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理，具体见综合应急预案第 3 部分“事故应急救援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5. 预防

- 5.1 按用电规范进行接线，禁止私自乱拉乱接，无证操作。
- 5.2 对用电设施、用具按规定进行绝缘保护。
- 5.3 做好对用电线路，电器的检查工作，发现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后方可投入使用。

6. 处置程序

当触电事故发生时，发现人应立即向主管报告，如情况紧急同时向 119、120 呼救，主管接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科长、部长）并通报 HSE，然后赶赴现场协助进行现场急救，如必要立即送就近医院救治。HSE 接报告后，立即向上级报告及和人事行政部联系，准备车辆，做好送医院救治准备。

7. 处置措施

- 7.1 迅速将受害人脱离电源；
- 7.2 受害人脱离电源后立即对其做急救措施。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十一、高温中暑应急预案

1. 编制目的:

为预防公司员工在高温气候环境下作业出现中暑现象,保证公司生产顺利进行,确保员工出现中暑等紧急情况时,能迅速有效的启动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保障员工的身体和生命安全特制定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内发生的所有高温中暑事故。

3. 高温中暑的危害

高温作业、夏天露天作业环境中发生中暑一般为具有热射病症状特点,由于高温环境中从事体力劳动的时间较长,身体产热过多,而散热不足,导致体温急剧升高。发病早期有大量冷汗,继而无汗、呼吸浅快、脉搏细速、躁动不安、神智模糊、血压下降,逐渐向昏迷伴四肢抽搐发展;严重者可产生脑水肿、肺水肿、心力衰竭等。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设立事故应急救援机构,明确相应的人员及各自的职责,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理,具体见综合应急预案第 3 部分“事故应急救援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5. 高温中暑的起因和类型

- 5.1 高温作业、夏天露天作业,当作业人员在高温(一般指室温超过 35℃)环境中,或炎夏烈日暴晒下从事一定时间的劳动,且无足够的防暑降温措施,体内积蓄的热量不能向外散发,以致体温调节发生障碍,如过多出汗,身体失去大量水分和盐分,容易引起中暑。
- 5.2 在同样的气温条件下,如伴有高湿度和气流静止,更容易引起中暑。此外,带病工作、过度疲劳、睡眠不足、精神紧张也是高温中暑的常见诱因。
- 5.3 高温中暑的类型:高温中暑起病急骤,大多数患者有头晕、眼花、头痛、恶心、胸闷、烦躁等前驱症状。按病情的程度和表现特点,中暑一般分为三类。具体建下表:

高温中暑分类	病情表现特点
先兆中暑	大量出汗、口渴、头晕、耳鸣、胸闷、心悸、恶心、四肢无力等症状。体温正常或略有升高,一般不超过 37.5℃,如能及时离开高温环境,经短时间休息后症状即可消失。
轻度中暑	既有先兆中暑症状,同时通常表现为体温在 38.5℃ 以上,有面色潮红、胸闷、皮肤灼热等现象,并且呼吸及循环衰竭的早期症状,如面色苍白、恶心、呕吐、大量出汗、皮肤湿冷、血压下降和脉搏细弱而快等。轻度中暑者经治疗后,一般 4-5 小时内课恢复正常。
重度中暑	大多数患者是在高温环节中以突然昏迷起病。此前患者常有头痛、麻木与刺痛、眩晕、不安或精神错乱、定向力障碍、肢体不随意运动等,皮肤出汗停止、干燥、灼热而绯红,体温常在 40℃ 以上。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6. 处置程序与处置措施

在高温条件下，当事人或者现场的工作人员如果发现同伴出现中暑症状时，应立即向主管报告并立即采取以下应急处置措施迅速处理。主管接报告后，立即报告上级领导（科长、部长）并通报 HSE，然后赶赴现场协助进行现场急救，如必要立即送就近医院救治。HSE 接报告后，立即向上级报告及和人事行政部联系，准备车辆，做好送医院救治准备。

应急处置措施：

- 6.1 迅速将人员移至阴凉、通风的地方，同时垫高头部，解开衣裤，以利呼吸和散热；
- 6.2 用湿毛巾敷头部或用冰袋置于中暑者头部、腋窝、大腿根部等处。若中暑者能饮水时，可给中暑者大量饮水，最好饮用盐汽水；
- 6.3 中暑者呼吸困难时，应进行人工口对口呼吸；
- 6.4 若情况无好转，立即拨打急救电话 120，寻求外援，或者立即调用公司车辆将患者送最近的医院就医。同时通知有关部门安排人员顶替中暑人员的工作，保障工作连续性；
- 6.5 等待救援同时继续开展施救。

7. 其他事项

- 7.1 中暑的救治效果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抢救是否及时，如能及时发现及治疗先兆中暑，完全可以防止中暑的发生及发展，因此应急处置必须迅速、及时。
- 7.2 高温中暑的救治原则是及时发现、就地处理、尽快抢救、预防为主、严防中暑后二次伤害。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十二、电气火灾应急预案

1、目的

在电气火灾发生后，为了保护员工的生命，防止环境污染和降低公司财产的损失进行有组织的应急救援，制定本程序。

2、适用范围

本程序开始于电气火灾事故的发生，紧急救援指令的发出；结束于电气火灾事故被成功扑救，紧急救援指令的解除。

3、定义

电气火灾：指公司所有生产中的电气设备如变压器、柴油发电机、电动机、电缆、开关盘柜等发生着火、故障发热冒烟等故障引发的灾难。

4、参考及相关文件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文件应使用最新生效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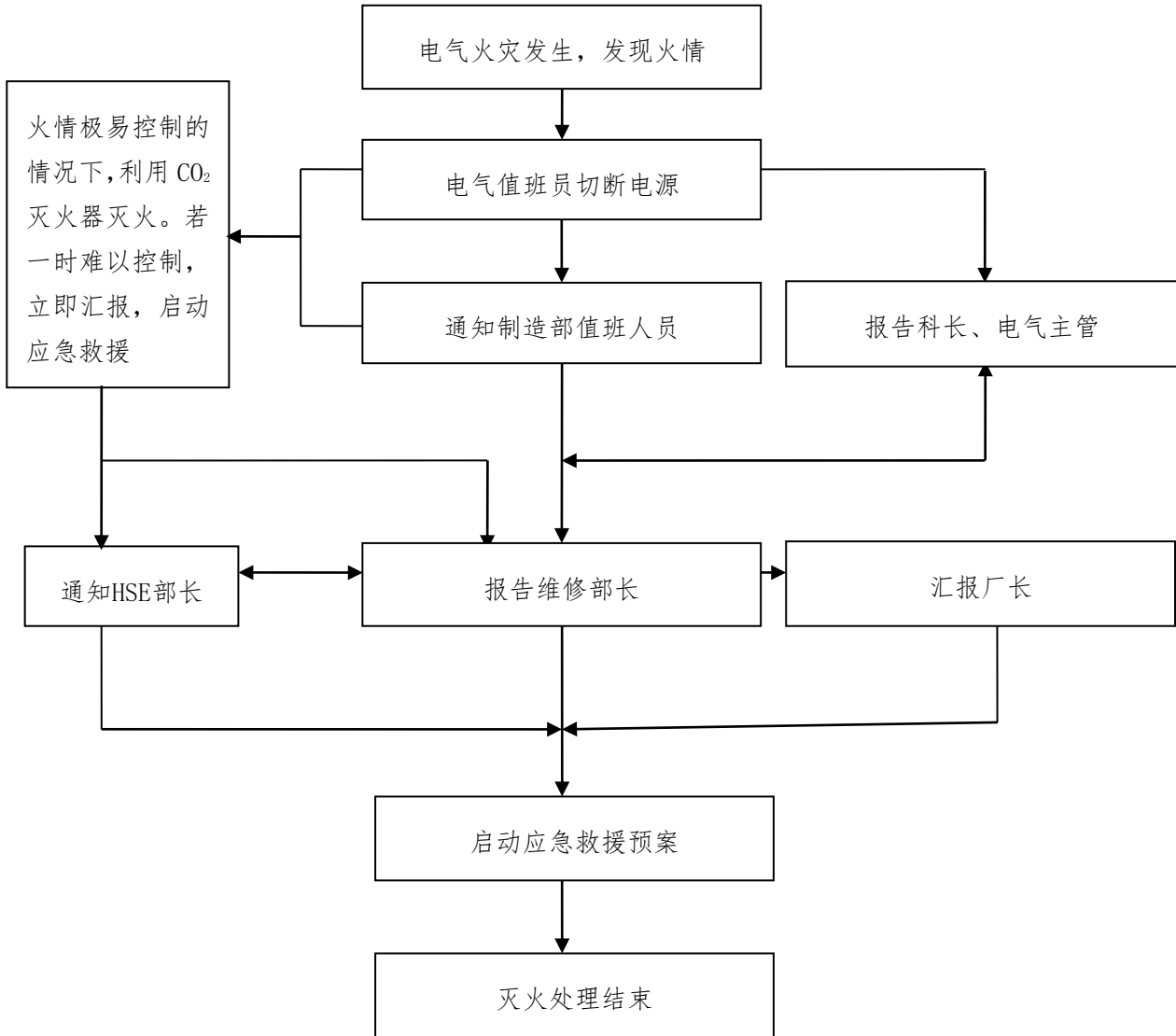
[1] 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DL5027-1993）

5、职责

维修科长和电气主管为本程序负责人。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订	19年12月02日
13		批准	总经理

6、流程图



7、程序内容

7.1 火灾的发现及早期控制

- 7.1.1 当电气设备着火时，一经发现，电气值班员要迅速切断该设备电源。如果火情很容易控制，着火设备在变电所内部，当班人员在确认自己人身安全有充分把握的情况下，可以利用现场配备的灭火器进行灭火。
- 7.1.2 如果是生产现场的电气设备着火时，一经发现，要迅速通知电气值班员切断电源，在确认切断电源后，现场人员可以利用现场配备的灭火器进行灭火。
- 7.1.3 上述两种情况通常是单个电气设备起火，火情很小或在初期极易控制的情况下采用。若火情有扩大的趋势或依靠现场配备的灭火设施，现场人员没有足够的把握扑灭火

改版 No.	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修 订	19 年 12 月 02 日
13		批 准	总经理

情时，则要迅速启动公司应急救援预案。

7.2 应急救援预案启动和终止参照“综合应急救援预案”相关内容。

8、注意事项

- 首先必须确认切断着火设备的电源，如果不能单独切断着火设备的电源可直接切断上一级电源开关，必要时断开主电源。
- 当柴油发电机起火时，为了迅速限制火势发展，应迅速停止发电机运行，并立即利用现场配置的灭火设备来及时灭火，地面上有油类着火时，可使用干砂灭火，但注意不使干砂落到发电机或励磁机的轴承上。当火势较大无法在现场扑救时，扑救人员应立即关闭所有出口门撤离现场。
- 当运行中的电动机发生燃烧时，应立即将电动机电源切断并尽可能把电动机出入通风口关闭，然后才可用现场配置的灭火器进行灭火，禁止使用泡沫灭火器及干砂灭火。仅在确认设备停电的情况下可用消火栓连接喷雾水枪灭火，但必须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
- 电缆(特别是塑料电缆)失火后燃烧时会分解出氯化氢等有毒的气体所以在电缆隧(廊)道或通风不良的场所灭火时应戴好呼吸保护器及绝缘手套，并穿上绝缘鞋。
- 蓄电池火灾时应立即停止充电并采用现场配置的灭火器扑灭。
- 电力电容器火灾时应立即断开电源并把电容器投向放电电阻或放电电压互感器。